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7〕103号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成立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系部、各处室、院直各单位：

为全面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文件精神，经学校研究决定，成立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领导小组。

组 长：詹跃勇

副组长：王百木 樊振江 陈树兴 周前进

成 员：于伟华 詹鹏飞 郭叶峰 张 霁 赵俊芳 侯保清
崔胜文 文广磊 周婧琦 唐艳红 张仲欣 洪世芳
王 黎 曹 源 李 参 陈红丽 刘广辉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创新创业学院，办公室

主任由周前进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于伟华、詹鹏飞兼任。

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负责领导和指导全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工作；

研究部署学校创新创业教育重大改革措施；

研究部署学校创新创业实践活动重大措施；

审核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制度；

评价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成效。

特此通知。

2017年10月24日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7〕105号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方案》的通知

各系部、处室、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方案》已经院务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方案



附件：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方案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的使命是为漯河中国食品名城2000亿级食品产业集群及河南食品工业大省万亿食品产业提供人才支撑和技术支持，其目标定位是培养具有创新意识和成果转化能力的食品技术技能人才。为深入践行党的“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以人民为中心”价值导向，推进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推动我院“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建设，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漯河国际食品名城建设和河南食品强省建设做出更大的贡献，结合学院已初步形成的“产学研转创”融合发展办学模式，特制定本意见。

一、充分认识推进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意义

（一）2012年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提出了“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2016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方案》中指出：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是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任务，是加强科技与经济紧密结合的关键环节，对于推进结构性改革尤其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支撑经济转型升级和产业结构调整，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具有重要意义；2017年党的十九大报告确立了“以人民为中心”价值导向。推进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正是贯彻落实上述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具体实践。

《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河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都明确提出了：职业教育要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服务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和实现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对接科技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深化办学体制改革和育人机制改革，促进就业和适应产业发展需求。推进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正是贯彻落实国家和河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具体体现。

（三）建设高水平职业学校和高水平专业群目标是提升能力，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和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切实提升职业院校人才培养能力和技术服务能力，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和智力支持。推进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正是落实“双高计划”的具体路径。

二、加强创新创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领导

（四）学院成立推进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和推进改革的实施。

组 长：詹跃勇

副组长：王百木 高愿军 樊振江 陈树兴 周前进

成 员：张 霁 崔胜文 赵俊芳 黄国民 侯保清

于伟华 詹鹏飞 周婧琦 唐艳红 张仲欣

洪世芳 王 黎 曹 源 李 参 陈红丽

王 含 李建林 刘奇付 舒晓斌

（五）各教学系部成立推进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工作专班，全面落实改革措施，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三、建立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人才培养改革机制

（六）在充分发挥漯河市食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漯河市食品产业知识产权战略联盟作用的基础上，积极筹备成立河南省药食同源功能食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充分发挥联盟作用，为推进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改革提供更加宽阔的平台。

（七）完善河南省食品职业教育集团内部治理结构和决策机制。促进集团成员的深度合作、紧密运行和协同发展。有效整合集团内的资源，实现在人力、设备、资金、市场、技术和文化资源等方面的共建共享。创新集团化办学模式，形成具有可借鉴、辐射和带动作用的办学特色。通过3-5年努力，建成省级、国家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

（八）充分利用河南省食品行业职业教育校企合作指导委员会这一平台，发挥食品行业企业在全省食品职业教育办学中的参与和主体育人作用，促进职业院校与行业企业紧密联系，实现供需对接、资源共享、责任共担、互利共赢。制定食品职业教育课程标准，积极主动指导全省食品职业教育专业建设。

（九）建立食品企业技术需求信息库、食品产业专利库、食品行业专家及成果库，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

（十）绘制漯河市食品产业图谱。掌握当地食品企业发展状况和技术需求，为针对性开展技术服务提供直观信息。

（十一）校企共建产业学院。在办好双汇商业学院、大匠烘焙学院、中标检测学院、万品烹饪产业学院、京东电商学院基础上，与卫龙商贸有限公司合作共建“卫龙产业学院”、与河南国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共建“国邦健康管理产业学院”、与武汉智慧云科技有限公司共建“智能制造

产业学院”。发挥产业学院“双主体”育人功能，有效开展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提升学生技能水平。

四、完善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方案

（十二）全面修订人才培养方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紧围绕“培养什么样的人、怎么培养人、为谁培养人”三个根本问题，深入推进“三全”育人，以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为价值引领，将本专业人才培养融入科技创新成果转化过程中，充分利用学院和区域产学研创环境，构建思想政治教育、人文素质教育、职业技能教育、创新创业教育四位一体的人才培养体系。

（十三）充分利用学院“研创产”体系服务人才培养。人才培养是职业院校发展的永恒主题，在人才培养过程中，要充分利用学院已建成的“研创产”体系，制定合理政策，实现“研创产”体系的融合发展与人才培养的紧密结合，打破传统单一的知识型学习环境，创设基于成果转化全过程的激励环境、成果转化学习环境和产业孵化实践环境，在“产学研转创”的环境中通过技术链、产业链和创新链推进食品技术技能人才的培养。

（十四）深化推进“五共”校企合作模式。对接产业链需求，实施“专业共建”；推动“双主体”育人，实施“课程共担”；重构课程结构体系，实施“教材共编”；强化双向交流，实施“师资共享”；构建职场环境，推动“基地共用”。通过构建“五共”模式，产教融合工作要实现五个彻底转变，即：校企合作由浅层次的“人力资源供给”向深层

次的“行业企业全过程参与”转变；人才培养由院校“单主体”实施，向校企“双主体”共同完成转变；师资队伍由院校“单向供给”向校企“双向交流”转变；课程开发和教材编写由院校教师“独立完成”向校企“合作完成”转变；实训场所由学校“独立建设”向校企合作“共建共用”转变。

（十五）全面推进“三教”改革。深化教师、教材、教法改革是提升职业教育质量的基础性工程。要充分认识“教师、教材、教法”的内涵意义，教师改革是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根本保障，教材改革是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关键环节，教法改革是实现教师和教材改革的引擎。“三教”改革要以教师为根本，建设优质师资队伍；以教材为纲要，促进课程建设；以教法为手段，推动课堂革命。要把握“三教”改革的目标、原则及路径，推进“三教”改革机制化和长效化。

五、构建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课程体系

（十六）科学设计人才培养课程体系。深入食品行业企业进行调研论证，广泛开展职业分析，逐步建成“研发创新-成果转化-孵化生产”的食品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课程体系。

（十七）加强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建设。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5年内，完成双创通识课程群6门（2门必修+4门选修）、专创融合课程群（100门/覆盖所有食品骨干专业的专业核心课程）、中小企业创业与经营专业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群16门。

（十八）修订完善课程标准，将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价值引领理念、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融入课程标准和教学内容。

（十九）组织编写食品职业教育系列教材。按照培养具有创新意识和成果转化能力的食品技术技能人才目标，系统拟定食品类系列教材编写提纲。教材突出理论和实践相统一，强调实践性，适应项目学习、案例学习、模块化学习等不同学习方式要求，注重以真实生产项目、典型工作任务、案例等为载体组织教学单元，按照科学严谨、深入浅出、图文并茂、形式多样的活页式、工作手册式、融媒体教材进行编写。

（二十）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编纂《习近平关于食品粮食重要论述》，出台《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意见》，所有课程均要融入食品科技创新、成果转化、食品安全思政元素，通过课程思政，教育学生牢固树立“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做食品就是做良心”理念。

六、 培育创新创业人才教师队伍

（二十一）积极落实《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关于“1211”师资提升方案》。培育、引进一批行业有权威、省内外有影响力的专业群带头人，着力培养一批能够改进企业产品工艺，解决企业难题的骨干教师。

（二十二）加强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制定并贯彻落实《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方案》，以“四有”标准打造数量充足、专兼结合、结构合理的高水平“双师型”教师队伍，优化教师能力结构，组建10个左右符合项目式、模块化教学需要的食品教学创新团队。

七、 打造创新创业人才培养环境

（二十三）打造科技研发平台。在加大投入完善国家级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漯河市食品产业公共研发平台、

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果蔬加工与保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河南省新型研发机构——漯河市食品研究院、中科天健（漯河）食品研究院、江南大学食品学院工作室、西北农林科技大学食品学院工作室、漯河中德双成功能食品研究院、漯河市食品科学技术学会等研发机构功能基础上，逐步建设河南省药食同源功能食品工程研究中心、漯河市食品产业科创服务产业园、中国工程院院士朱蓓薇专家工作室、中国农科院农产品加工所工作室，创设更加先进的研发条件，推进食品技术研发能力的提升。

（二十四）打造成成果转化基地。在建设好河南夕阳蓝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大树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大匠烘焙科技有限公司等成果转化基地基础上，成立漯河市食品产业技术市场、江南大学技术转移漯河分中心，推进食品技术成果的落地。

（二十五）打造真实的企业生产（经营）环境。加强校企合作，进一步完善中标食品检测实训基地、大匠烘焙实训基地、夕阳蓝功能食品实训基地、大树固体饮料实训基地、天杰食品机械食品实训基地、万品酒店烹饪实训基地、国邦健康管理实训基地、京东电商实训基地等8个生产线实训基地的功能，为食品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创设真实的企业生产（经营）环境。

（二十六）打造创新创业实践基地。提升省级众创空间——沙澧众创空间的功能，5年内，将其建设成为国家级众创空间。完善沙澧食品产业孵化器功能，5年内，将其建设成为省级孵化器。与北京人人出彩科技有限公司共建“人人出

彩创新创业学院”，与河南省南街村(集团)有限公司共建“南街村乡村振兴学院”。建设人人出彩智慧创新育成中心、人人出彩经营决策综合实践中心和深圳青年驿站漯河服务中心，为师生提供良好的创新创业环境。

八、多措并举，确保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有效推进

(二十七) 设立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专项资金。每年预算不低于1000万元，实行专款专用。由学院推进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领导小组组长签批使用。

(二十八) 修订《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教师绩效考核办法》《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教科研奖励办法》。把参与推进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成效作为年终考核、职称评聘(晋升)和科研奖励的主要内容(项目)。

(二十九) 修订《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学分管理办法》。将学生参与课题、项目研究、成果推广、创新创业、技能竞赛等活动计入学分，实行课程活动与学分置换。

(三十) 制定《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大学生科技竞赛活动管理办法》，修订《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学生技能(创业)竞赛管理办法》，鼓励学生参加科技竞赛、技能竞赛、创业大赛。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7〕113号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系部、处室、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已经院务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



附件：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充分调动广大师生参与创新创业教育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全面推动学校创新与创业教育的开展，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创新创业教育的目标

通过全面实施创新创业教育，实现从应试教育向素质教育的转变，从以教师为中心的教育向以学生为本的教育转变，从以知识为中心的教育向以能力为本的教育转变，最终实现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的根本转变。

通过实施以创新创业为导向的课程体系和教学管理体系改革，构建创新创业教育管理平台、课程平台和实践平台，培育创新创业教育的专兼职结合的师资队伍，创造有利于创新创业人才成长的教学与实践条件及环境。

通过以素质教育为基础，开展面向全体学生的普及型创新创业教育，对具有创新创业意愿与潜质的群体进行专门培养。通过分层次的创新创业教育，促进创新创业成果的涌现和创新创业人才的快速成长。

二、创新创业教育的组织与领导

成立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统筹协调学校的创新创业教育，为切实加强学生的创新创业教育，学校成立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领导、组织、协调和指导学生的创新创业活动，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由学校领导牵头，教务处、

科研处、学生处、团委、招生就业处、财务处共同参与。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挂靠教务处，负责具体的日常工作。通过加强组织领导，统筹规划，精心组织，指导实施，把开展创新创业活动的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并形成各部门共同配合，全体教职员工和学生积极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

加强系部对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组织领导，系部要加强对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组织成立学生创新创业活动领导小组，同时聘请创业成功的校友、企业管理者、有关专家担任学生的创业导师，为学生的创新创业活动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为全校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活动和能力培养提供实践环境与必要条件。尤其对已经接受系统的创新创业课程教育、且具备创新创业潜质和创新创业热情的学生，校级创新创业实训基地可以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的指导，并为项目启动提供支持。

三、推进创新创业教育的具体措施

推动创新创业教育的健康发展，科学把握创新创业教育与学科教育、素质教育、就业教育的内在联系，坚持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目标，以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和精神为核心，以创新创业项目和活动为载体，以创新创业能力提高为关键的创新创业教育新理念。切实把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注重顶层设计和整体设计，注重面向全体学生，注重项目带动，注重通过深化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改革推动创新创业教育的健康发展。

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进行整体设计，创新

创业教育是人才培养模式的根本性变革，是培养应用型人才的重要途径。创新创业教育必须面向学生全体、有明确的培养目标，需要系统的课程学习，以及实践训练和参加各种社会实践活动。因此，必须从教育全过程出发，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进行整体规划设计，以确保学生创新创业的知识、能力、素质达到预期要求。

四、构建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平台

面向全体学生开设创新创业教育类必修课程，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是实现创新创业教育的主要途径。通过创新创业类课程学习，使学生初步了解创新创业的基本知识、途径和一般规律，培养学生创新创业的意识。

创新创业教育是素质教育的拓展与延伸，是面向全体学生的教育，根据学校的实际情况，可以先在全校开设创新创业类公共选修课程，待课程体系基本完善，且教学条件具备后，再将成熟的创新创业类课程列入各专业必修课程。

在专业教育中融会创新创业教育，根据不同专业，开展在专业相关领域、行业进行创新创业的针对性教育。各专业应根据自身条件，充分发掘本专业创新创业的教学内容，通过讲座或课程形式，启发学生将创新创业活动与所学专业知识结合起来，使各专业学生能够深刻理解专业内涵，并在专业基础上开展高层次的创新创业实践。

在部分专业实施系统的创新创业教育，将系统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包括实践环节)纳入专业课程。根据专业性质的不同，可以侧重于创新教育，也可以侧重于创业教育。如在工科类专业可以强化创新教育，培育创新成果，促进成果转化，推动以专业创新成果为基础的创业实践；在经管类专业

中鼓励学生以创新的理念和现代化的管理方法创办企业，并为学生创办企业创造有利条件；鼓励开展跨学科、跨专业的创新创业活动。

五、构建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

创建学生参与科研创新训练的机制，推进教学与科研相结合，强化学生的科研能力培养，在有条件的专业，把学生科研训练纳入专业培养计划，设立相应学分，提供实验室开放环境，指导学生参与创新科研训练，吸引学生参与教师的科研工作，实施学生实践创新训练计划，遴选资助一批学生创新训练项目，构建富有特色的国家、省厅和学校三级学生科研创新训练体系。通过科研训练，增强学生的专业素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同时可以通过将科研成果进行转化，达到创业实践的目的。

建立系部创新创业实训基地。系部主要依靠各实训基地以及校内外产学研实践基地来构建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通过开放实训基地，为相关专业学生进行各类科研开发、完成实践创新训练计划项目提供必要条件。

建立以学生科技实践创新中心为主体的校级创新创业实训基地，为已经接受系统的创新创业课程教育的学生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的创业指导，并为项目启动提供适当资助。

建立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发挥地域优势，依托学校省级众创空间，公共研发平台，漯河市食品产业孵化器，为学生进一步研发提供资金和政策的支持；为企业创办和运行提供融资服务；通过提供法律、税务、财务及其它的服务帮助初创企业规避创业风险；通过真实的创业活动，使创业学生的潜能得到进一步的开发。

充分发挥第二课堂教育的作用，将由学生处、团委和招生就业处等部门组织的各类社会实践活动、科技节活动、创业计划大赛、学生社团活动等作为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第二课堂多样化的创新创业实践活动，实现不同专业、不同年级学生的自由交流，在全校形成浓郁的创新创业文化氛围。

六、建立与创新创业教育相适应的激励政策与制度

在专业培养方案中规定必修的创新实践学分，保证每一个学生都能接受最基本的创新创业教育，对参与学科竞赛和创业实践取得优异成绩的学生给予适当学分。为解决学生参与创新创业实践在时间上的制约，学校将在学分制基础上进一步完善选课制度，并为学生延长修业年限创造更加便利的条件。鼓励教师投身创新创业教育，对指导学生取得优异成绩的教师进行奖励。

发掘社会资源，建立专家指导机制，准确把握创新创业教育的政策导向，瞄准社会需求，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建立政府推动、学校主动、社会互动的创新创业教育联动机制。积极争取和利用政府的优惠政策，与政府有关部门及有关行业协会开展密切合作，形成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

充分发挥政府和社会各界的人才优势，建立创新创业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专家指导委员会为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提供咨询、指导；审定创新创业教育课程设置；参与建设校外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评估创新创业项目；协助建立与政府、企业等社会各界的联系。创新创业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由学校主管领导、资深教师、政府官员、知名企业家、优秀校友等构成。

成立创新创业教育教研室，建设专兼职相结合的教师队伍为推动开展创新创业教学研究与教学建设，学校成立创新创业教育教研室，并配备专职教师。创新创业教育教研室负责全校创新创业教育系列课程的开发、讲授与实践指导。

充分发挥现有教师队伍的作用，通过培养、引进，逐步建立一支与创新创业教育相适应的、专兼职结合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尤其注重选配或选聘富有创新创业经验的教师、管理人员、成功企业家、成功人士和政府相关专业人员担任创新创业实践指导教师。

七、建立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基金

不断加大对创新创业教育的投入，将创新创业教育所需经费纳入学校年度预算，为创新创业教育稳步、持续开展提供物质上的保障。同时，通过学校投入、社会捐助、个人支持等渠道，建立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基金，用于支持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扶持重点项目。

加强创新创业社团建设，营造创新创业教育的文化氛围建立多种形式的创新创业教育社团，支持学生自主开展创新创业实践，促进学生创新创业团体的沟通和交流，通过各类创新创业教育活动，营造校园创新创业教育文化氛围。通过科技作品竞赛、创业计划大赛，举办创新创业论坛、经验交流会、事迹报告会，邀请企业家及相关领域的政府官员到校讲座、对话，组织到企业参观学习等课外创新创业文化活动，激发学生创业动机与需求。

开展创新创业教育是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的必然需求，是落实科学发展观、办好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的必然需求，是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促进学生就业的必然需求。全校各相关

部门、系部要深刻理解创新创业教育的内涵，了解国内外学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动态，明确创新创业教育的基本目标和要求，切实落实创新创业教育的各项措施，为提高我校人才培养质量、增进人才竞争力而共同努力。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8〕30号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奖励的 若干规定》的通知

各系部、处室、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奖励的若干规定》已经院务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关于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奖励的若干规定

2018年3月25日

附件：

关于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奖励的若干规定

为进一步深化我院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充分发挥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积极作用，有效激发广大师生参与创新创业大赛热情，提高学生创新创业意识和能力，建立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和创新创业教育的长效激励机制，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精神，结合省教育厅的政策和我院实际，现制定创新创业大赛奖励的若干规定。

一、组织机构

为加强对作品选拔工作的领导，成立创新创业大赛专题工作组，樊振江任组长，詹鹏飞、郭叶峰、刘广辉任副组长，成员由周婧琦、唐艳红、张仲欣、王黎、曹源、陈红丽、洪世芳、李参等系部负责人组成。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学生创新创业中心二楼，刘广辉任办公室主任，负责专题工作组日常工作。

二、奖励办法

1. 参赛学生团队奖励

(1) 对于在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各级赛中取得奖项的参赛团队，按以下标准给与奖励：

级别	一等奖（金奖）	二等奖（银奖）	三等奖（铜奖）
国家级	20000 元	10000 元	5000 元
省级	10000 元	6000 元	3000 元
校级	2000 元	1000 元	500 元

2. 指导教师奖励

(1) 学生在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各级赛中获得铜奖以上(含铜奖)的成果, 指导教师按以下标准给与奖励:

级别	一等奖(金奖)	二等奖(银奖)	三等奖(铜奖)
国家级	20000 元	10000 元	5000 元
省级	10000 元	5000 元	3000 元
校级	1000 元	500 元	

(2) 对于指导学生获得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赛金奖、银奖及铜奖的指导教师, 学校在其岗位聘任、职称晋升、岗位考核中等予以优先推荐。

(3) 授予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赛中获奖团队指导教师“漯河食品职业系部学生创新创业优秀指导教师”荣誉称号。

3. 系部组织工作奖励

(1) 学校以积分的方式对各系部组织工作进行评选, 计分如下:

①校内赛

第一名: 作品来源系部计 15 分, 项目负责人所在系部计 12 分, 每个队员所在系部计 6 分。

第二名: 作品来源系部计 12 分, 项目负责人所在系部计 10 分, 每个队员所在系部计 5 分。

第三名: 作品来源系部计 10 分, 项目负责人所在系部计 8 分, 每个队员所在系部计 4 分。

第四到八名: 作品来源系部计 8 分, 项目负责人所在系部计 6 分, 每个队员所在系部计 3 分。

②河南省省赛

金奖: 作品来源系部计 20 分, 项目负责人所在系部计

18分，每个队员所在系部计8分。

银奖：作品来源系部计18分，项目负责人所在系部计16分，每个队员所在系部计6分。

铜奖：作品来源系部计16分，项目负责人所在系部计14分，每个队员所在系部计5分。

③全国赛

金奖：作品来源系部计30分，项目负责人所在系部计30分，每个队员所在系部计12分。

银奖：作品来源系部计25分，项目负责人所在系部计25分，每个队员所在系部计10分。

铜奖：作品来源系部计20分，项目负责人所在系部计20分，每个队员所在系部计8分。

(2) 每年度各类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结束后，根据各系部总积分，对获得前三名的系部分别进行奖励。

第一名奖励学生课外科创活动专项经费8000元；

第二名奖励学生课外科创活动专项经费6000元；

第三名奖励学生课外科创活动专项经费3000元。

(3) 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参赛成果及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的开展情况将列入系部年终考核体系，在教学评估和学生工作评估中予以体现。

(4) 对于表现突出的系部，授予“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创新创业优秀组织奖”荣誉称号。

4. 参赛学生团队奖学金由学生处提供，指导教师奖金由沙澧众创空间发放，系部组织工作奖金由教务处发放。

三、其他

1. 同一项目获得不同级别的奖项，奖励就高不就低，不重复发放。

2、本管理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解释权归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专题工作组。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8〕16号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质量保证 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系部、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已经院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



附件: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善人才培养质量标准和制度、提高地方经济发展对人才培养工作的满意度为目标。坚持“需求导向、自我保证、多元诊断、重在改进”的工作方针,切实履行内部质量保证主体责任。建立完善常态化、可持续的工作机制,逐步形成职能部门和各系部自主诊改、校内外专家复核认可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二、组织领导

为全面加强学院质量保证体系建设,成立以院党委书记为组长,党委副书记、主管教学副院长、主管学生及行政副院长等为副组长,各系部、党政办、宣传部、教务处、督导处、学生处、人事处、财务处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教务处。

三、工作目标

(一) 构建质量保证体系

学校职能部门和各系部切实履行人才培养工作质量保证的责任分工,围绕学校、专业、课程、教师、学生等关键主体,开展多层次多维度的质量提升,促进自我约束、自我发展、自我完善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

(二) 形成诊改工作机制

构建决策指挥、质量生成、资源建设、支持服务、监督控制等系统，聚焦人才培养工作要素，提升教育教学水平，构建起完整且相对独立的自我质量保证机制。依据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建立各职能部门和系部自主诊改，校内外专家复核的诊改机制。

（三）提升管理信息化水平

进一步加强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管理系统的建设与应用，强化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在诊改工作中的基础作用，提升教学运行管理的信息化水平，完善预警功能，为学校决策提供参考和指导。

（四）融合企业文化与现代质量文化

通过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改，将食品企业文化与现代质量文化相融合，提升师生全面质量意识；完善质量标准体系、不断提升标准内涵，促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

四、实施措施

（一）加强学习 准确把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内涵

质量保证体系就是要通过一定的制度、规章、方法、程序和机构等把质量保证活动加以系统化、标准化及制度化，核心就是依靠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质就是责任制和激励，具体体现就是一系列的手册、汇编和图表等，核心是依靠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高质量完成目标任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的“内部”对于社会而言指的是学校，而对于学校而言，质量保证是依靠每一个质量建设者（团体），这是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的基本单元，质量保证的根本源泉。

（二）建立完整的质量保证机制

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要围绕质量生成者来构建，以质量为中心，以全员参与为基础，建立以质量建设者为中心，围绕质量生成过程，建立一套完整的质量保证机制。

（三）建立完整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

围绕质量保证核心——质量建设者，从质量生成过程出发，以做什么、怎么做、愿意做、有能力做、诊断反馈为主线，开展定职责任务、定标准制度、定激励体系、完善能力提升及保障体系和健全诊断反馈改进体系等五个方面，建立完整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框架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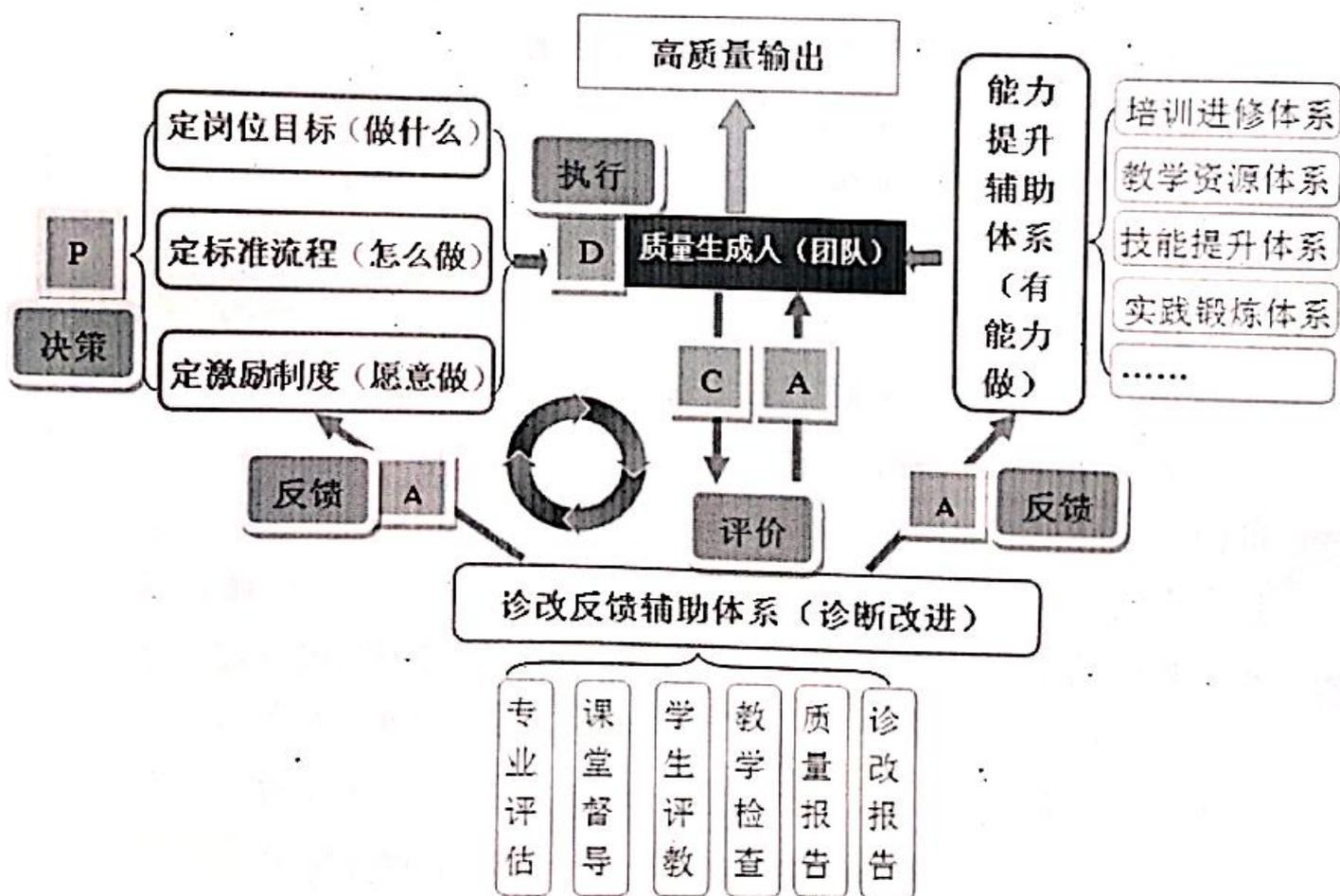


图 1：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框架图

1、定职责任务

主要包括目标任务和部门、岗位职责，明确每个部门、每个人做什么，每个工作任务谁来做。目标任务主要以学校事业发展规划为引领，制定年度工作计划，与各部门签订目标任务责任书，将年度工作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到每一个工作岗位，每一个质量建设主体。定部门职责，主要是明确常规工作任务，根据常规工作任务确定工作岗位及岗位工作任务。

2、定制度标准

以国家、省、行业基本办学条件标准、双高校建设标准、课程标准、双师素质教师标准、技能等级标准等为根本，结合学校实际情况构建了覆盖学校、专业、教师、课程、学生、后勤管理、行政等各层面的目标标准、考核标准、评价标准、绩效标准和保障标准等完善的标准体系，汇编成册。

3、定激励体系

建立健全公开、公正、公平的激励体系是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的关键一环。以师德师风建设为基础，构建覆盖管理、教学、科研等各层面，团体和个人不同类别的荣誉体系，如先进集体、优秀教学团队、优秀科研机构、教学名师、技能大师、优秀教师、最美教育工作者、优秀党员、先进党务工作者、先进辅导员班主任、教学质量奖等荣誉称号，大大提高教职工干事创业活力。

4、搭建能力提升和保障体系

建立完善的教师能力提升体系。制定完善《关于深入推进教师成长全面提升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水平的实施意见》《漯河食品职业学院专任教师企业顶岗实践管理暂行办法》《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关于开展教师专业技能练兵及达标测试的指导意见》《漯

河食品职业学院新进教师培养培训管理暂行办法》《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教师成长工程实施方案》《专业带头人选拔与培养管理办法》《高层次人才引进与管理办法》等制度，形成“青年教师-骨干教师-专业带头人-名师大师”四级梯队培养机制，不断提高教师育人能力水平。

5. 建立完善的诊改反馈体系

要帮助教师（团队）及时查找在人才培养过程中的问题和不足，根据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实现不断提高。学校从诊改队伍、诊改平台、诊改机制三个方面建立完善的质量保证诊改反馈体系。组建由学校董事事会、专业建设委员会、督导室、教务处、系部、学生共同组成的校内外督导、评价队伍，通过咨询服务、目标任务、教学检查、课堂督导、评教评学等对教师人才培养质量进行评价反馈。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搭建了由人才培养数据平台、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改数据平台等组成的诊断改进工具，具备人才培养数据采集、应用分析、时时反馈功能，提高诊改反馈能力水平。建立由学校年度质量报告、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报告、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改报告、教学质量监控信息数据报告、课堂教学质量数据分析报告、课堂督导专项工作报告等组成诊改反馈报告制度，及时反馈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实现人才培养质量的不断提升。

五、工作重点

在定职责任务、定标准制度、定激励体系、完善能力提升及保障体系和健全诊断反馈改进体系等五个方面的框架下，重点做好如下重点工作。

（一）明确人才培养质量目标

倡导以人为本，人才培养以学生综合职业能力和全面发展需求为目标，主动适应食品行业及区域社会经济改革发展。注重人才培养质量目标内涵建设，实现全面质量管理。

（二）设定五个质量保证主体

内部质量保证体系以学校、专业、课程、教师、学生作为建设五个主体。质量保证五个主体形成质量改进螺旋，建立完整且相对独立的自我质量保证主体。

（三）构建五个内部质量保证系统

构建决策指挥系统、质量生成系统、资源建设系统、支持服务系统、监督控制系统等五个内部质量保证系统，强化质量保证系统的支撑依存关系，强化落实质量保证功能。

（四）建立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建立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及时采集数据，实现人才培养工作状态的系统监控与预警功能，为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提供支撑。

（五）完善“五主体五系统”内部质量保证体系

以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为基础，充分发挥五个系统质量保证功能，促进五个主体质量螺旋上升，构建完善“五主体五系统”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学校“五主体五系统”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见表 1。

表 1. “五主体五系统”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

五系统 五主体	决策指挥系统	质量生成系统	资源建设系统	支持服务系统	监督控制系统
学校	学校发展规划、部门设置、规章制度、质量保证体系建设规划	质量保证制度、质量保证队伍建设、一流院校建设、绩效考核	资产经营、校企合作、优势资源开发	内控制度、数据平台、校园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校园文化建设、平安校园建设、质量保证体系建设经费	质量预警发布、学校质量报告、社会需求与培养质量报告、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分析报告
专业	专业设置、专业建设指导、专业建设规划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实施、专业建设规范、“双高校”建设	校园建设优化、实训基地建设、专业资源库建设、现代学徒制试点	专业运行管理、教学环境管理优化、社会服务、专业建设经费	专业（内、外部）诊断改进、专业质量报告
课程	课程设置、课程建设指导、课程建设规划	课程标准制定、教学实施、课程建设规范	教学条件建设、实训项目开发、课程资源开发	课程改革与运行、文化营造、课程建设经费	课程诊断改进、课程质量报告
教师	教师聘任、师资建设规划、教师发展相关政策	专兼职教师标准、专业带头人及骨干教师标准、教科研开展	师资培训、青年教师培养、兼职教师管理	教学和生活保障管理、安全保障管理、师资培养经费	师德和师风及教学基本能力诊断改进、教师发展质量报告
学生	学校育人规划、人才培养定位	素质教育方案、学生综合素质标准及评价	学习设施建设、活动设施建设、生活设施建设	学习和生活保障、安全保障、学生工作经费、特殊学生群体服务与资助	学习能力和学习风气及学业水平诊断改进、学生发展质量报告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办公室

2018年3月12日印发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7〕61号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课堂教学评估办法》的 通知

各系部、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课堂教学评估办法》已经院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课堂教学评估办法》



附件: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课堂教学评估办法

人才培养、立德树人是高等学校的根本任务，课堂教学则是整个人才培养过程中最基本、最重要的环节。教师授课的优劣直接关系到教学的效果，影响人才培养的质量。为全面了解教师授课的总体情况，激发教师的教学热情，促进教师重视教学工作，加强对教学过程的有效控制，提高教学质量，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一)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建立完善的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加强对教学过程的管理，为系(部)推行激励和奖惩措施提供依据，进一步促进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

(二) 引导教师不断学习最新教育理论，自觉进行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手段的改革，形成多样化的教学风格，提高教学效果。

(三) 科学真实地评估主讲教师课堂教学工作的实际水平，为教师提供量化分析的课堂教学质量反馈信息，以便教师认识自身教学的优势与不足，促进教师进一步提高教学水平。

二、评估对象

凡本校教师担任的课程，即为专科生开设并列入教学计划的基础课、专业课和选修课，均应接受课堂教学评估。

新开设课程和新上岗青年教师担任的课程是学校教学评估委员会重点监控和评估对象，承担上述两类课程教师的详细情

况，相关系(部)必须于每学期开学后的3周内报送督导办公室，以便安排课堂教学评估。

三、评估组织

成立学院教学评估领导小组，由学院主管教学的领导任组长，成员为教学督导室、教务处处长、和学生代表。学校教学评估的具体工作由教务处负责。

各系(部)成立教学评估小组，负责本系(部)教师所开设课程的教学评估。系(部)教学评估小组由系(部)主任任组长，其成员为主管教学的副主任、教研室主任和教学秘书等。

四、评估体系

教学评估于每学期课程结束前进行，评估由学生评估、领导督导评估和同行评估三部分组成。

(一) 学生评估

学生评估侧重于教学思想、教学态度、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效果方面的评估，采取集中评教形式。各系部于每个学期课程结束前，按照教务处的布置，组织学生，根据评估指标体系对本系各类应评估课程进行评估。学生在评估每一位教师的课堂教学时，要以高度负责的主人翁精神，尊重客观事实，认真、负责地做出公平、公正的评估。有关任课教师对课堂教学评估工作应积极配合，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学生对教师的教学做出客观的评估。

(二) 领导督导评估

1. 学校各级领导深入教学第一线进行随堂式听课，了解教学现状，对教师授课进行评估。

2. 学院督导处采取重点听课、试卷抽查、作业抽查、检查

监督、反馈信息等形式对教师的教学进行评估，通过咨询、参谋对教师的教学进行指导，形成良好的教学监督机制，促进学校教学水平的提高。

(三) 同行评估

同行评估侧重对教学水平的评价。听课是相互了解的重要途径，是开展教学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互相借鉴、学习共同提高的主要形式，系(部)可进行问卷评估。各系(部)领导和教师听课组织、听课形式、听课次数由各系(部)根据具体情况自定。

听课人员应提前了解授课教师的上课时间、地点等情况，主动向任课教师和学生了解教学情况。听课后，认真填写听课记录，分析和研究教学状况，提出改进教学工作的意见，并将有关情况反馈给任课教师。然后把听课记录及时交送本人所在系(部)。

五、评估结果

(一) 评估结果的认定

1. 教师课堂教学的综合评估包括学生评估和各类人员听课评估两方面，其权重原则上学生评估不得低于50%，各类人员听课评估不得高于50%。具体比例由各系(部)自定。

2. 评估结果是各系(部)教学评估小组根据评估权重对每位教师的学生评教、领导评教、督导评教、同行评教信息进行整理、汇总、统计、分析，并做出的定性评定。

3. 教学评估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原则上不设等级比例，但后20%人员均是合格及以下等级。具体定性结果评定办法由各系(部)自定。

(二) 评估结果的反馈

1. 各系(部)教学评估小组应将本系(部)各类课程的教学评

估情况及时反馈给有关任课教师，并帮助其总结经验，研究改进教学、提高课堂教学效果的方式和方法。

2. 各系(部)教学负责人在每个学期进行教学工作总结时，应将本系(部)教学定性评估情况一并提交教务处。

3. 教务处应认真研究评估结果，总结典型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将每学期的总体评估情况及时向校领导汇报。

(三) 评估结果的使用

1. 教学评估结果归入教师业务考核档案，并作为教学评奖、职务评聘等的依据。

2. 对担任同一门课程，连续两次教学质量评估等级均为不合格者，不能作为该课程的主讲教师。

3. 对在一学期内出现两次教学事故或出现一次严重教学事故者，其教学评估成绩降低一个等级。

六、附则

实验教学课程、艺术类课程、文化素质类课程和体育类课程参照本评估办法执行。

教学评估达到优良等级者，才有资格获得教师系列的各种荣誉称号。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9〕125号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课程标准编制指导意见》的 通知

各系部、院直各相关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课程标准编制指导意见》已经院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课程标准编制指导意见》



— 1 —

附件: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课程标准编制指导意见

课程标准是执行人才培养方案,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纲领性文件,以学生技术进步成果转化价值引领的技术技能人才,职业能力和职业技能形成为重点而确定的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标准,是课程组织与实施的纲领性文件,是编选教材、教学组织实施、教学评价和教学考核的基本依据。课程标准的编制,对于确立培养技术进步成果转化价值引领的技术技能人才定位,明确课程性质、目标,选择课程内容,制订课程实施方案,规范课程的教学过程,指导任课教师完成各项教学任务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为保证人才培养质量,规范课程标准的制订、修订和管理工作,特制定课程标准编制指导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依据《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河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河南省高职“双高计划”建设文件及《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制订(修订)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关于建设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价值引领课程体系的意见》等要求,结合我院办学价值定位,以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价值引领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以提高课程教学质量为目标,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挖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以创新课程体系和改革教学内容为重点,准确把握课程定位,科学制定课程标准,整体优化教学过程,充分

发挥课程标准对实现人才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支撑作用,着力加强课程建设,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二、编制原则

1. 产教融合成果转化价值引领原则

按照“课程理论知识融入项目实践、成果转化与企业需求融入项目课程、企业人员融入教学活动、生产性实习融入教学过程”的思路,根据技术技能人才的成长过程,整合公共研发平台和食品企业资源,构建“研发创新→成果转化→检验检测→孵化生产→进入市场”的成果转化项目课程体系,并形成产业技术进步驱动课程改革机制。

2. 技术创新驱动课程体系原则

要有支撑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价值引领食品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的技术进步驱动课程体系。一是“双创”教育通识课。二是“专创融合”课程,把行业企业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课程内容。三是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孵化产业”的成果转化项目课程体系)案例教学。四是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实践活动。五是“双创”实践活动。六是食品安全课程思政建设。七是校本教材建设(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案例、“双创”通识课、“专创融合”课活页教材、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活页教材、课程思政成果、行动导向专业教材)

3. 科学性整体性原则。

课程标准制订应遵循科学原则,符合教学规律。课程目标明确,很好地支撑毕业要求。教学内容的安排要做到由浅入深、循序渐进,实践环节与理论教学配合得当,学时分配建议合理,使课程标准整体上具有可操作性。还要注意体现专业整体优化的思

想，强化专业，注意处理好理论与实践、知识与能力的关系；注意相关课程的衔接、协调与分工，避免不必要的重复。要打破各门课程自成体系的状况，以工作项目和任务为核心重组专业知识，推进课程项目化改革。

4. 发展性差异性原则。

要站在时代发展的前沿，反映该专业发展的最新动态，反映新理论、新技术及其新应用，以适应社会发展的要求。应服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对课程体系结构的整体要求，同一课程在不同专业开设时要按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有所差异。

5. 落实“课程思政”与过程性考核原则。

各门课程必须肩负起育人责任，将价值塑造、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三者融为一体。在编制课程标准过程中，须结合自身特点，明确将价值塑造列入课程教学目标，同时深入挖掘课程思政元素，有机融入课程教学，力求寓价值观引导于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之中，帮助学生塑造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同时，注重过程性学习考核，要把学生平时完成每一个项目、每一项任务的状态与在本门课程中体现出的职业道德、职业精神、安全生产意识、团队合作精神结合起来进行课程考核，彻底扭转一考定乾坤的局面。

6. 规范性原则

文字表达要规范，技术要求和术语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做到文字严谨、术语规范、简明扼要。

三、编制内容

（一）课程基本信息

包括课程名称、课程类别、课程代码、考核方式、课程学时、

课程学分、开设学期、适用专业、开课单位、执笔人、制订时间等部分组成。

（二）课程性质与任务

本课程在专业人才培养中的地位、作用和功能，课程与职业岗位关系，课程对职业素养培养的作用以及与前、后续课程的关系等。凸显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价值引领食品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的技术进步驱动课程体系：一是“双创”教育通识课。二是“专创融合”课程，把行业企业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课程内容。三是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孵化产业”的成果转化项目课程体系）案例教学。四是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实践活动。五是“双创”实践活动。六是食品安全课程思政建设。

（三）核心素养与课程目标

核心素养是育人价值的集中体现，是学生通过课程学习与实践而逐步形成的正确价值观、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紧围绕“培养什么样的人、怎么培养人、为谁培养人”三个根本问题，深入推进“三全”育人，以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为价值引领，将核心素养教育融入技术创新成果转化过程中。

课程目标符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培养目标，体现对本专业人才培养要求的支撑。课程目标要面向全体学生，明确教学应达到的基本要求，要体现课程对学生在知识、技术技能、素质等方面的基本要求以及学生学习该门课程后应达到的预期目标，培养具有创新意识和成果转化能力的食品技术技能人才。

（四）课程结构

课程结构是课程目标转化为教育教学成果的纽带，是课程实施活动顺利开展的依据。一般包括课程模块和学时安排两部分内容。

（五）课程内容

课程内容要根据课程目标和教学任务综合制订，按照“课程理论知识融入项目实践、成果转化与企业需求融入项目课程、企业人员融入教学活动、生产性实习融入教学过程”的思路，根据课程目标与行业企业岗位、知识技术技能获得与深造及创新创业要求的匹配性，把行业企业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课程内容，引入行业标准，重构教学内容，加强课程之间的整合与优化。

（六）学业质量

学业质量是学生在完成本课程学习后的学业成就表现。学生学业质量标准是以本课程核心素养内涵及具体表现为主要维度，结合课程内容，对学生学业成就表现的总体刻画。一般从本课程的学业质量内涵和学业质量水平两个方面具体列表体现出来。

要结合学院及本专业本课程实际，深刻认识到当下和未来食品产业的转型升级主要靠技术创新、成果转化驱动，学生应了解和熟悉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的基本路径，基本掌握食品产业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以及技术创新的主流方向。创设基于成果转化全过程的成果转化激励环境、成果转化学习环境和产业孵化实践环境，在“产学研转创”的环境中通过技术链、产业链和创新链推进食品产业发展，推动食品产业发展使命驱动学生的专业学习，从而激发学生学习的内生动力，形成与漯河市 2000 亿食品产业集群融为一体、辐射河南食品产业的“产学研转创”人才

培养特色。

（七）课程实施

1. 教学要求

要紧扣核心素养和课程目标，在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基础上，突出职业教育特色，突出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价值引领人才培养的技术技能特色。

将价值塑造、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三者融为一体。将价值塑造列入课程教学目标，同时深入挖掘课程思政元素，有机融入课程教学，力求寓价值观引导于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之中，帮助学生塑造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所有课程均要融入食品技术创新、成果转化、食品安全思政元素，通过课程思政，教育学生牢固树立“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做食品就是做良心”理念。

按照“课程理论知识融入项目实践、成果转化与企业需求融入项目课程、企业人员融入教学活动、生产性实习融入教学过程”的思路，针对具体的教学内容和教学过程需要，采用与课程教学相匹配的项目教学法、任务驱动法、案例教学法、情境教学法、实训作业法、引导教学法、角色扮演法等。

同时，注重过程性学习考核，要把学生平时完成每一个项目、每一项任务的状态与在本门课程中体现出的职业道德、职业精神、安全生产意识、团队合作精神结合起来进行课程考核。

2. 学业水平评价

学业水平评价要从核心素养与课程目标、学业质量等方面重点把握，在教学设计的审定中考量“知识传授、能力提升和价值引领”同步提升的实现度，在“质量评价标准”中设置“成果转

化价值引领”观测点，形成基于服务创新和成果转化价值引领的“学生评教、教师评学、同行评课、专家评质、企业评人”的五评制度。

考核要体现主体的多元化、形式的多样化，体现学生在评价中的主体地位；要体现各课程在评价上的特殊性；学业水平评价采用过程性评价与总结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全面、客观地评价学生的学业状况，注重过程性评价对学生发展的作用。要有具体的考核评价方案，包括各教学过程所占的比例，同时要强调考核方案设计的公正性、公平性和科学性。

3. 教材编写及选用

首先，从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案例、“双创”通识课、“专创融合”课活页教材、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活页教材、课程思政成果、行动导向专业教材等方面，加强校本教材建设。

教材选用以课程标准为依据，应严格遵照教育部《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思政课程必须使用国家统编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专业核心课程和公共基础课程教材原则上从国家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发布的规划教材目录中先用。国家和省级规划目录没有的教材，可在职业院校教材信息库选用。优先选择能够反映最新的专业前沿，系统性强的国家级规划教材。列出可选用的教材、参考资料，包括国家及行业标准和规范、企业规程、职业及岗位工作手册、工种培训手册和职业技能鉴定手册及职业技能等级认证等。

4. 课程资源开发与学习环境创设

课程资源主要是指支持课程教学的教学资源，学习环境主要

是指教学设备设施,以及支持学生开展学习的条件。充分利用学院的基于成果转化全过程的成果转化激励环境、成果转化学习环境和产业孵化实践环境,在“产学研转创”的环境中通过技术链、产业链和创新链推进食品产业发展,推动食品产业发展使命驱动学生的专业学习,从而激发学生学习的内生动力,融入挖掘与漯河市 2000 亿食品产业集群融为一体、辐射河南食品产业的“产学研转创”人才培养体系框架下的教学条件。另外,课程教学对教室环境、现代化、信息化教学资源、校内外实验、实训、实习基地(中心)设施设备配置等方面的主要要求,要结合学院教学条件现状,同时也要考虑发展因素。

5. 教师团队建设

提出任课教师(团队)的学历、专业背景、职业能力、知识结构双师素质等方面要求。培育引进一批能真正解决行业企业生产经营难题的“双师型”教师。要逐步建立适应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价值引领的食品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的教师创新团队,教师不但能胜任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更要能解决行业企业生产经营难题,为行业企业提供有效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及社会培训,有可观的技术服务收入和社会培训收入。教师创新团队在服务行业企业的时候,学生加入团队,形成制度和机制。

四、课程标准编制及实施要求

1. 制定课程标准指导意见。课程标准的制(修)定工作由教务处统一组织实施。教务处负责制定课程标准编制的指导意见,并进行宏观指导和综合协调,负责对按专业汇总审核后的课程标准的审定工作,确保制订工作顺利进行并达到质量标准。

2. 编写初稿。课程标准的制(修)定由课程所属系部负责。各

专业负责人（教研室主任）具体负责课程标准编写的组织工作，在专业负责人（或专业教研室主任）主持下，组织各课程负责人及课程组教师，并按照“五共”模式要求吸收行业或企业专家及能工巧匠参与课程标准制定，认真学习研讨高等职业教育理念，按照“课程理论知识融入项目实践、成果转化与企业需求融入项目课程、企业人员融入教学活动、生产性实习融入教学过程”的思路，贯彻学院制订课程标准的各项原则和具体要求，准确理解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经过充分调查研究，提出课程标准编写的基本思路；课程负责人按照《课程的课程标准参考格式》编写课程标准。

3. 审核审定。课程负责人编制的课程标准初稿，交由专业负责人（或教研室主任）审核。然后由系部对各课程标准进行审定，审定通过并负责人签字后，以系部为单位统一报送教务处。

4. 审批实施。学院教务处审批，颁布实施。

5. 修订完善。根据实施后反馈意见特别是行业企业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的推陈出新，进行课程标准的修订完善，不断提高课程标准质量和实施成效，修订与制定流程相同。

五、课程标准的执行和管理

1. 课程标准是学院的基本教学指导文件，必须认真执行。各西部及教研室要认真依据课程标准，选用（编写）教材，建设课程教学资源，组织实施教学，进行教学评价。

2. 任课教师应理解掌握课程标准的内容，根据课程标准的要求，积极进行教学改革。

3. 任课教师应让学生了解课程标准的内容和要求，在执行课程标准时，各教研室遇到问题应及时向系部和教务处报告，研究

并妥善解决。

六、制订课程标准应注意的问题

1. 课程标准应与专业培养目标一致。专业培养目标是通过讲授一门门课程来实现的，课程标准必须充分反映教育教学目标，与培养目标相一致，课程标准不能脱离专业培养目标。

2. 所有课程均要融入食品科技创新、成果转化、食品安全思政元素，通过课程思政，教育学生牢固树立“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做食品就是做良心”理念。将职业道德与职业素养培养纳入课程标准，在人才培养上，融传授知识、培养能力、提高素质为一体，

3. 课程标准应具有前瞻性。将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价值引领理念、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融入课程标准和教学内容。

4. 课程名称要规范，要区别教材名称与课程名称的关系，不能一味简单的使用教材名称作为课程名称。

附件 1: 课程标准参考模板

附件 2: 课程标准审议表

附件 1：课程标准参考模板

《 》课程标准

一、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名称		课程类别	
考核方式		课程代码	
课程学分		课程学时	
开设学期			
适用专业			
开课单位			
执笔人			
制订时间			

填表说明：1. 课程类别填写必修课、限选课或选修课；2. 课程学时须分别说明理论学时和总学时。

二、课程性质与任务

(一) 课程性质

(二) 课程任务

三、核心素养与课程目标

(一) 核心素养

(二) 课程目标

四、课程结构

(一) 课程模块

(二) 学时安排

五、课程内容

六、学业质量

(一) 学业质量内涵（具体通过核心素养及表现列表展现）

(二) 学业质量水平（具体通过学业质量标准列表展现）

七、课程实施

(一) 教学要求

(二) 学业水平评价

(三) 教材编写及选用

(四) 课程资源开发与学习环境创设

(五) 教师团队建设

附件 2: 《 》课程标准审议表

编制小组 (课程组) 意见:

组长:

年 月 日

教研室意见:

教研室主任:

年 月 日

系部意见:

系部主任:

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

教务处处长:

年 月 日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11 日印发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9）131号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方案》的 通知

各系部、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方案》已经院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方案》



附件：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文件精神，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体系，发挥好每门课程的育人作用，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结合我院实际，全面推进我院课程思政建设，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紧密围绕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一根本问题，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将价值塑造、知识技能传授和能力培养三者融为一体，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紧紧抓住教师队伍“主力军”、课程建设“主战场”、课堂教学“主渠道”，构建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显性教育和隐性教育相统一的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体系。帮助学生塑造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建设目标

(一)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牢固树立课程思政意识，切实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将知识技能传授、能力培养和价值引领有机融入每一门课程，逐步形成教师人人讲思政、课程门门有德育的良好育人格局。健全协同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体制机制，深入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形成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课程思政体系；

(二)成立“漯河食品职业学院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提升课程思政研究水平；

(三)思政课程做引领。至2025年，培训2名德育骨干管理人员或思政课专任教师，建设省级思政课教师研修基地，培育1个思想政治课教学创新团队，建设1个省级思想政治课示范课堂；

(四)“课程思政”全覆盖。至2025年，培养2-3个优秀课程思政教学团队，建成3-5门专业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课程思政教学研究项目2-3项，形成2-3个省级具有职业教育特点的课程思政教育案例。

三、建设内容

(一)出台《漯河食品职业学院“三全育人”实施方案》，健全“三全育人”体制，完善党委及各级党组织主导、院长负责，政工队伍、辅导员、任课教师、群团组织参与，家庭社会联动的思想政治工作机制，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思想政治工作格局，营造全面推进课程思政的良好氛围。

(二)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

方向，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牢牢把握意识形态主动权，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全国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大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红色成功学系列教育，引导学生了解世情国情党情民情校情，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三）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贯穿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全过程，努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學生把国家、社会、公民的价值要求融为一体，提高个人的爱国、敬业、诚信、友善修养，自觉把小我融入大我，不断追求国家的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和社会的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为精神追求、外化为自觉行动。

（四）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教育引导學生深刻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的思想精华和时代价值，教育引导學生传承中华文脉，弘扬爱国主义精神。

（五）深入开展宪法法治教育。教育引导學生学思践悟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牢固树立法治观念，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理想和信念，加强对《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的教育学习，了解中国特色国家安全体系，树立国家安全底线思维，将国家安全意识转化为自觉行动，强化责任担当。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维护自身权利、参与社会公共事务、化解矛盾纠纷的意识和能力。

(六) 深化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教育。培育和传承工匠精神，引导学生养成严谨专注、敬业专业、精益求精和追求卓越的品质。深挖优秀教师、校友典型事迹，将优秀教师、校友先进事迹，融入到课堂教学中，教育引导学生深刻理解并自觉实践各行业的职业精神和职业规范，增强职业责任感，培养遵纪守法、爱岗敬业、无私奉献、诚实守信、公道办事、开拓创新的职业品格和行为习惯。

四、重点任务及举措

(一) 持续完善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机制

成立学院课程思政建设领导小组。由院党政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意识形态和教学工作、学生工作的院领导任副组长，党办、组织部、宣传部、人事处（教师工作部）、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处）、团委、科技处、实训中心、就业指导中心、创新创业中心、各系部党政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统筹推进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和建设。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教务处），教务处处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落实开展各项工作。

(二) 科学构建课程思政教学体系

实施“‘院、系、教研室’三级教学改革推进计划”，遴选2-3个课程思政建设示范系（教研室），通过“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各类课程群-具体课程”三级目标结构，形成培养方案引领、课程群带动、各门课程具体实施的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模式，实现知识技术传授、能力培养和价值引领的课程思政改革创新目标。

着力构建科学合理的课程思政教学体系，根据不同课程的特点和育人要求，明确公共基础课、专业课、实践类课程的课程思政建设重点。公共基础课程要重点建设旨在提高思想道德修养、人文素质、科学精神、宪法法治意识、国家安全意识和认知能力的课程，持续打造有特色的体育、美育类课程，帮助学生增强体质、锤炼意志，提升审美、陶冶情操。专业类课程要根据不同专业的特色和优势，深度挖掘提炼专业知识体系中所蕴含的思想价值和精神内涵，增加课程的知识性、人文性，培养学生精益求精的大国工匠精神。实践类课程要注重培养学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和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创新创业课程应融入理想信念、家国情怀、道德品质、法治精神等思想政治教育内涵，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创造意识和创业能力。

牵头部门：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责任部门：各系部

（三）加快完善课程评价激励机制

提高课堂教学责任意识，健全课堂教学管理体系，将课程思政融入课程教学建设，贯穿于课程授课、教学研讨、实验实训实习、毕业论文（毕业设计）各环节，落实到课程目标设计、课程标准修订、教材编审选用、教案课件编写各方面。研究制定科学多元的课程思政建设评价标准，明确教学设计、育人因素、挖掘转化、教学方法、教学效果、教师素养等方面测评指标，开展实质性评价。在课程目标、教学设计的审定中要考量“知识技术传授、能力提升⁵⁶和价值引领”同步提升的实现度。

在课程的遴选、立项、考核和验收中设置“德育功能”指标。修订相关教学质量检查或评价办法，在“质量评价标准”中设置“价值引领”观测点。在课程建设、课程教学组织实施中，将思想政治教育功能的发挥作为首要因素，进一步形成全员育人有效机制。在各级各类教学比赛评审指标体系中强化课程思政相关指标，引导教师在教育教学活动中自觉开展课程思政建设。规范课堂教学管理，严肃课程教学纪律，强化教师授课纪律约束，把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作为课堂教学管理的根本要求。

牵头部门：教务处、人事处（教师工作部）、马克思学院

责任部门：各系部

（四）深入拓展课程思政第二课堂

优化课程思政第二课堂建设路径，加强第二课堂思政实践与探索，把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和弘扬优秀文化贯穿第二课堂全过程，进一步开拓学生跨学科跨专业的视野，全面提高学生的政治意识、道德修养和理论水平。

按照思想政治教育、学术交流、实习实践、创新创业、文体活动等板块分类构建课程思政第二课堂课程建设体系。深入挖掘第二课堂的思政教育元素，利用漯河及周边红色文化资源，通过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实习实训、专题讲座等丰富多彩的第二课堂形式，不断拓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新方法、新途径。创新创业教育要融入爱国情怀、政治理想信念、民族精神、思想道德品质等思想政治教育内容，优化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完善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健全创新创业教育机制，发挥协同育人

作用。要建立第二课堂成绩记录考评办法、育人效果评估机制和“三全育人”成效考评机制，对学生参与第二课堂的效果和教师的育人效果进行综合评判、及时反馈，形成教学过程的完整闭环。

牵头部门：学生工作部（处）、院团委、马克思主义学院

责任部门：教务处、实训中心、就业指导中心、创新创业中心、各系部

（五）着力提升教师课程思政育人能力

加大教师教育培训，在教师入职岗前培训、在岗培训、师德师风和教学能力专题培训中突出课程思政，强化教师课程思政责任意识。搭建课程思政建设交流平台，分专业领域开展经验交流、教学观摩、教学培训等活动，建立健全优质资源共享机制。充分发挥基层教学组织作用，加强课程思政教学团队建设，建立课程思政集体教研制度。开展知名教授学者、“杰青”、文明教师、“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教学名师、优秀教师等带头讲课程思政活动。通过课程思政教学先锋传帮带、课程组集体备课、思政课教师与公共课、专业课教师合作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教研等手段，推动广大教师创新课程思政教学模式。

牵头部门：人事处（教师工作部）、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责任部门：各系部

（六）积极拓展课程思政渠道

深入推进课程思政名师与团队建设。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建设省-市-院-系四级课程思政示范课。充分挖掘凝练学院优

势专业特色，至 2025 年培训 2 名德育骨干管理人员或思政课专任教师，建设省级思政课教师研修基地，培育 1 个思想政治课教学创新团队，建设 1 个省级思想政治课示范课堂；实现“课程思政”全覆盖，培养 2-3 个优秀课程思政教学团队，建成 3-5 门专业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课程思政教学研究项目 2-3 项，形成 2-3 个省级具有职业教育特点的课程思政教育案例。切实发挥其在课程思政教学改革中的带头示范作用，深入推进课程思政课程建设。

牵头部门：教务处、人事处（教师工作部）、马克思主义学院

责任部门：各系部、科技处

五、保障措施

（一）完善组织领导。强化顶层设计，完善相关制度措施，健全工作机构，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相关部门各负其责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统筹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

（二）强化部门协同。加强教务处、党办、宣传部、组织部、人事处（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处）团委等相关部门和马克思主义学院等各系部、工作联动，明确职责，协同合作，确保课程思政建设工作落到实处。

（三）落实经费保障。设立课程思政建设专项经费，用于课程建设、师资培训、改革研讨和成果展示活动，进一步凝练成果，扩大成果的展示面和辐射效应。通过项目的形式对课程思政试点单位或立项课程给予一定经费资助，并根据年度考核

结果实施动态管理，对于工作开展突出的系（部）、优秀团队和优秀教师等给予奖励。

（四）注重总结推广。将课程思政教学建设纳入党建工作大局中通盘考虑，注重总结凝练课程思政建设的先进经验，树立典型，加强宣传、交流和推广，将课程思政建设的好经验、好做法适时转化为理论成果和相关制度，进一步强化课程思政育人成效。

（五）加强评价考核。落实系部主体责任，建立课程思政工作评价体系，将系部课程思政建设推进情况纳入各系部党政负责人年终述职考核评议及绩效考核。把教师参与课程思政教学建设情况和课程思政效果作为教师考核评价、职务职称晋升、岗位聘用、评优奖励、选拔培训的重要内容；创新学生的课程学习评教体系，将价值引领、知识技术传授、能力培养等教学目标达成度纳入评教内容。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文件

漯食职院〔2017〕68号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系部、院直各单位：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科研项目管理办法》已经院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漯河食品职业学院科研项目管理办法》



附件:

漯河食品职业学院科研项目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院理事会、院委会关于科研强校的战略，不断增强我院高职教育的教学水平、进一步提升我院竞争力以及在同类院校中的品位和知名度，实现科研工作为教学服务、为教师服务、为地方经济与行业发展服务的宗旨，根据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有关精神，并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科研项目的认定和分类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科研项目，是指以下：

1.我院在编、在岗人员以本院名义所承担的国家 and 各级政府、科研部门下达的指令性、指导性计划项目以及各种基金项目（以上简称地厅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2.学院下达的指令性、指导性科研项目（简称校级科研项目）。

我院在编、在岗人员以非本院名义参加或署名的校外各类科研项目不列入本管理办法。

第三条 地厅级及以上科研项目含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和教育科学研究项目。

第四条 校级科研项目含高等职业教育教学研究项目、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研究专项课题和科技开发与应用研究项目

等。此类项目应有较好的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学院鼓励企业参与研究项目和应用研究成果。

第三章 科研项目管理及责任

第五条 各级科研项目由院科研处统一管理。

第六条 科研项目实行项目主持人负责制。项目主持人根据有关规定掌管科研经费的使用，负责项目的开题报告、中期检查报告、评估报告、鉴定（结题）、验收等。负责申报奖励及其他后续工作。

第七条 项目研究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科学研究道德规范，不得弄虚作假、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否则，一经查明，将在全院通报批评，当事人三年内不得申报任何科研项目；严重影响学院声誉者，将给予必要的处分；触犯法律者，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八条 为保证研究工作的严肃性，科研项目一经立项，原则上不得变更。如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必须事先写出书面申请，经科研处审批，报院学术委员会批准或上报上级科研机构并获准后方有效。

无故中止项目研究工作或到期不能按时鉴定（结项）者，学院将追究项目主持人责任。

第四章 科研项目申请立项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第九条 申请人必须是本院在编、在岗人员。

第十条 申请地厅级以上科研项目，应符合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要求的条件。

第十一条 校级科研项目申请人，一般应具备：

1. 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2. 初级职务申请人应具有硕士学位；
3. 不具有硕士学位的初级职务申请人，应有 1 名本专业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人员的推荐。

第十二条 科研项目研究目的要明确，申请人对所申请项目的基础理论和发展动态要有较为全面地了解，并具备一定的研究基础、研究能力及其他必要条件。

第五章 科研项目立项管理

第十三条 地厅级及以上科研项目由科研处根据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文件要求，经主管院领导批准后，向全院公开发布申报信息及相关资料。申报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报工作，并将申请书和相关材料交科研处审核，报院学术委员会评审合格者，由科研处统一上报上级业务主管部门。逾期不予受理。

第十四条 已结项项目不得再重新申报，但可以进行后续研究与实践应用研究。

第十五条 校级科研项目申报时，可根据当年科研处发布的《项目指南》及有关文件，按规定格式和内容填写申请书，并交科研处审核，报院学术委员会评审，通过者准予立项，由科研处以文件形式予以公布。

校级科研项目立项申请时间为每年 XX 月 XX 日—XX 日，逾期不予受理；评审时间为每年 XX 月 XX 日—XX 日。

第六章 科研项目中期检查管理

第十六条 科研项目实施中期检查制度。每年 10 月 10 日

—20日，由项目负责人填写《漯河食品职业学院科研项目中期检查报告书》，汇报目前项目研究进展情况以及项目研究中存在问题与拟采取的改进措施。报告书由科研处审核后，报院学术委员会组织专家进行评估。

第七章 科研项目鉴定（结项）管理

第十七条 地厅级及以上科研项目鉴定（结项）须按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要求填写鉴定（结项）申请书并提供规定的材料，交科研处汇总后，报院学术委员会组织专家进行初审。初审通过者由学院组织统一向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办理鉴定（结项）事宜。

第十八条 校级科研项目结项须按规定填写《漯河食品职业学院科研项目结项申请书》，并提供结项报告及相关材料。由科技处汇总后，报院学术委员会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审核，或采取现场答辩等方式。不符合要求的项目不予结项。

院级科研项目结项申报时间为每年XX月XX日—XX日，过时不予受理；评审时间为每年XX月XX日—XX日。

第八章 科研项目档案管理

第十九条 科研项目鉴定（结项）后，项目主持人应向科技处提供项目研究全过程的材料复印件，作为科研档案进行编目、归档管理。

科研归档材料包括：

1. 科研准备阶段的材料：项目的审批文件、任务书、委托书、合同书、协议书、开题报告、方案论证等文件。

2. 研究实验阶段的材料：重要的原始记录、实验（试验）报

告、设计文件、图纸、关键工艺文件、重要的技术文件、软件等文件。

3.总结验收阶段的材料：工作总结、技术总结、研究报告、论文、专著、技术鉴定材料、投资情况、决算材料等文件。

4.成果和奖励阶段的材料：成果和奖励申报材料、审批材料、获奖证书、奖状、专利证明书、推广应用及效益证明等文件。

第九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科技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